

证券代码：873242

证券简称：陕西水电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陕西省地方电力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李永辉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，自 2021 年 3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23 日前以纸质通知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，会议由宋建军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公司原财务负责人刘冬梅女士因个人原因，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。董事会选举李永辉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继续履职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1995 年 1 月至 1997 年 9 月，在岐山县电力局修试班工作；1997 年 9 月至 1999 年 7 月，在北京电力管理干部学院用电监察与管理专业（大专）脱产学习；1999 年 7 月至 2002 年 9 月，在岐山县电力局财务科从事会计工作；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7 月，在西安交通大学财经学院会计学专业（本科）脱产学习；2004 年 7 月至 2009 年 10 月，在

岐山县电力局从事三产会计工作；2009年10月至2012年7月，任岐山县供电分公司财务经营部主任；2012年7月至2014年10月，任扶风县供电分公司主任会计师；2014年10月至2017年4月任宝鸡供电分公司财务经营部副主任（主持工作）；2017年4月至2020年3月任宝鸡供电分公司财务经营部主任；2020年3月至2021年3月任西安供电分公司党委委员、总会计师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免职/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陕西省地方电力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陕西省地方电力水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/监事会

2021年3月25日